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可在本合同格式基础上适当调整，但不能改变磋商文件和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合同书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项目名称：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签订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日

甲 方：广东省水利厅

电 话： 传 真：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16 号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根据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二、服务范围及成果

1.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广东省智慧水利发展现状调研与评价。在已有的《广东省水利信息化发展评价报告》的基础上，重点对省水利厅、省水文局、水文分局、流域管理局开展智慧水利发展现状调研，对地市、县级、镇级水利部门进行问卷调查及抽样调研，分析各级各部门的水利业务智慧化程度，总结评价广东省智慧水利的发展现状，形成《广东省智慧水利发展评价报告》。

（2）调研国内外智慧水利先进案例和发展趋势。组建调研工作小组在全球范围内调研智慧水利先进案例，总结智慧水利构建理念及关键技术的发展现状，对比研究国内已有智慧水利先进案例之间以及与国外案例的共性和差异性，分析理念与技术的先进程度及落地的可行性，展望相关技术的发展趋势，形成对广东省智慧水利工程建设具有指导意义的《国内外智慧水利发展评价报告》。

（3）编制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顶层设计和总体框架。基于国内外智慧水

利前沿技术调研成果和我厅信息化建设现状和需求，按照水利部智慧水利总体方案与广东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规划相关要求，以国际视野开展智慧水利顶层设计，提出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的总体框架，形成理念超前、架构先进、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

（4）梳理广东智慧水利发展的关键技术。基于广东省智慧水利现状调研及国内外智慧水利前沿技术调研成果，从网信管理、基础设施、数据资源、业务应用、网络安全等方面全面梳理智慧水利发展涉及的前沿技术，并展望未来 10 到 20 年的先进技术发展趋势，形成场景明确、技术全面的《广东智慧水利技术清单》，重点分析目前急需的、需要重点攻关突破的关键技术。

（5）编制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从网信管理、基础设施、数据资源、业务应用、网络安全等方面构建智慧水利评价指标体系，考虑珠三角发达地区与粤东和粤西非发达地区的差异性，形成《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为全国智慧水利建设提供可供复制的广东经验。

（6）提出 2025 年、2030 年、2035 年广东智慧水利未来发展目标。服务于国家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现代化社会治理需要，响应广东省智慧水利新基建工程的建设要求，重点提出 2025 年广东智慧水利的发展目标、总体布局和实施路径，并展望 2030 年、2035 年广东智慧水利的远景目标。

2. 本项目服务成果要求包括：

（1）明确广东省智慧水利的发展现状

深入调研广东省智慧水利的发展现状，总结广东省主要的水利信息化业务及其智慧化程度，明确广东省智慧水利的发展现状，并以这些业务为重点开展国内外智慧水利发展前沿调研。

（2）明确智慧水利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

深入开展国内外智慧水利先进案例调研，详细分析各类技术的替代性及迭代性，系统梳理智慧水利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此基础上开展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的顶层设计与总体架构研究。

（3）明确广东智慧水利的顶层设计

根据水利部智慧水利总体规划与广东省水利信息化顶层设计思路，明确广东智慧水利的顶层设计，确保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具有前瞻性和战略性，详细论

述顶层设计的构建理念与设计思想。

(4) 明确广东智慧水利的总体架构

一是完成总体架构设计。在顶层设计思想的指导下，开展广东智慧水利的总体架构设计，明确架构的内在逻辑，解析智慧水利的数据流与业务流，提出实现数据高一致性和模型高复用能力的云服务架构，组成高效安全的数据运转及业务运行框架。

二是完成技术清单梳理。分解总体架构涉及的功能模块，从网信管理、基础设施、数据资源、业务应用、网络安全等方面开展全面的技术清单梳理。

三是完成实施路径设计。结合广东智慧水利工程建设目标和建设需求，本战略规划需要设计合理可行的实施路径，实现先进技术的有序迭代和更新。

(5) 明确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

以水利部智慧水利总体规划为纲领，服务广东省数字政府和智慧水利的建设需求，明确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评价智慧水利的发展程度，为全国智慧水利建设提供广东经验。

(6) 明确广东智慧水利的未来发展目标

提出广东智慧水利的未来发展目标，对照《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明确提出 2025 年、2030 年、2035 年广东智慧水利的发展目标与评价指标。

3. 服务成果：

- (1) 《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
- (2) 《广东省智慧水利发展评价报告》；
- (3) 《国内外智慧水利发展评价报告》；
- (4) 《广东智慧水利技术清单》；
- (5) 《广东智慧水利技术评价指标体系》；
- (6) 《2025 年、2030 年、2035 年广东智慧水利发展目标及评价指标》。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按质提交服务成果；
- (2) 协助乙方顺利开展工作，为乙方工作提供便利；
- (3)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费用。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 (2) 需通过甲方协调解决的事项，可向甲方提出申请解决；
- (3) 按时按质提交服务成果，磋商文件约定的成果、材料是本合同的重要成果。

四、服务期限（项目完成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8 个月内完成。

五、付款方式

第一笔款：在合同签订和甲方落实资金后，乙方提交与拟支付款项等额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启动首期款支付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人民币____元。

第二笔款：乙方提交《广东智慧水利战略规划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初稿及其附件和佐证材料，乙方提交与拟支付款项等额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启动第二笔款支付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即人民币____元。

第三笔款：在本项目正式通过专家论证后，乙方提交与拟支付款项等额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启动第三笔款支付手续，向乙方付合同总额的 10%，即人民币____元。

六、资产权属

1. 乙方为实施项目而提供的所有资料及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相关甲方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2. 双方同意，本协议签署以前已经存在的知识产权仍归双方各自所有。

七、保密

1. 乙方对其因身份、职务、职业或技术关系而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守，保证不被披露或使用，包括意外或过失。
2. 乙方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甲方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乙方在从事政府项目时，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严禁将涉及政府项目的任何资料、数据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项目以外的其他方或乙方内部与该项目无关的任

何人员。

3. 乙方对于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商业秘密和党政机关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或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政府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4. 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政府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和政府工作信息。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本合同下所有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50%。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陆份，各执叁份。

（以下无合同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东省水利厅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定日期：__年__月__日